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 2025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34142171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c95uf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3—0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D6KQRK1G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星晨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星晨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星晨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LXPKM8T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珂	03520240541000000123	BH071509	杨珂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露	全部	BH068963	刘露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LXPKM8T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杨珂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520240541000000123 ，信用编号 BH071509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刘露 （信用编号 BH068963 ）（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 12 月 14 日

编 制 单 位 承 诺 书

本单位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 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未发生第 3 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 5 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 12 月 14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杨珂（身份证件号码411302198904205619）郑重承诺：本人在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从业单位变更的
3.调离从业单位的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编制单位终止的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杨珂

2024年 12月 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LXPKM8T

营业执照

(副 本)(1-1)

名　　称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进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环保咨询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8月29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汉冶东路777号东鑫中央公园1号商务楼3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杨珂

证件号码：41130219890420561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4月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26日

管 理 号：03520240541000000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 态 环 境 部

表单验证号码375393983f47464bae7a333562df1341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2000765055　　业务年度：20250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姓名	杨珂	个人编号	411302900653 57	证件号码	41130219890420561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4-20
参加工作时间	2013-11-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3-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3-1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4-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8-202412	0.00	0.00	25465.92	6734.53	32200.45	113	0
202501-至今	0.00	0.00	600.96	0.00	600.96	2	0
合计	0.00	0.00	26066.88	6734.53	32801.41	115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62	2062	2062	2167	2374	2594	2745	2745	3197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409	357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查询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06-06

确认书

我单位委托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编写的《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单位确认，环评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单位拟建项目一致。

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付全部法律责任。

确认单位（盖章）：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5日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原材料理化性质、暂存措施、补充生产设备设施参数，完善产能匹配性分析	已完善原材料理化性质、暂存措施、补充生产设备设施参数，完善产能匹配性分析，P32-33
2	结合设备配置，细化生产工艺介绍	结合设备配置，细化生产工艺介绍P35-36
3	核算废气排放量，完善处理措施	已核算废气排放量，完善处理措施P44
4	补充固废产生种类、属性、源强及处理措施	补充固废产生种类、属性、源强及处理措施P49-51
5	结合笑气的理化性质，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结合笑气的理化性质，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内容P52-56
6	补充并完善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环保投资一览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等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补充并完善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环保投资一览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等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P61-64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1-411330-04-01-620512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声雷	联系方式	18068022086
建设地点	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		
地理坐标	（113度9分45.561秒，32度34分10.368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19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　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况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部门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文号	2401-411330-04-01-620512
总投资（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0.1	施工工期	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用地面积（㎡）	46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豫集聚办[2016]10号。 规划名称：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审批机关：/；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文件名称：《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8]12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 项目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规划相符性分析** 1.1 规划范围 根据《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关说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范围为：北起安碱大道、5 号路，南到物流路，西至 22 号路，东至明星路。集聚区总规划面积 10.41 平方公里。 1.2 主导产业及产业链 根据《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关说明，结合对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的综合发展条件的分析，确定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主要发展的主导产业为碱硝化工产业及精细化工产业；同时兼顾发展中医药产业。 （1）碱硝化工主要产业主要包括两大产业链条： ①天然碱化工产业链 做大做强“天然碱卤—小苏打/纯碱/烧碱—精细化工—新型化工产品”主导产业链，依托天然碱卤资源优势，着力提高优质重碱的生产比重，力争到 2020 年优质重碱产量达到纯碱总产量的 80%以上；加快发展层状硅酸钠、醋酸钠、甲酸钠、亚硫酸钠/焦亚硫酸钠、过碳酸钠、硝酸钠等无机下游产品的深加工率，强化高端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能力。 ②芒硝化工产业链 做大做强“芒硝矿—元明粉—新型化工产品”主导产业链，依托丰富的天然芒硝矿资源，推进发展元明粉、硅酸钠、硫化钠等下游产品，重

	点推进元明粉深加工，加快发展合成洗涤剂、瓷釉、玻璃和硫酸钾、特种元明粉等精细化工产品，拓展优势产品的应用领域，打造“天然芒硝矿—元明粉—精细化工”、“芒硝—硅酸钠—硅胶—芒硝”、“芒硝—特种芒硝”等产业链条，实现全产业链发展，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 （2）精细化工主导产业 精细化工重点发展两方面：一是和碱硝化工相关联的精细化工，重点发展方向是碱硝深加工以及碱硝为主要原料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包括：分析纯碳酸钠、氯化钠、硫酸钠等化学试剂，荧光级碳酸镁、碳酸钾、氧化铝、电子级碳酸锰、氧化铁等电子化学用品，感光用化学品等信息用化学品，宝石级氧化铝、高纯电熔氧化镁等航空航天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氢氧化钠），碳酸钴、碳酸锂等电池材料（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军工级氯酸钠、硝酸钠等军工用化学品（利用碱硝化工中的碳酸钠）。二是与碱硝并行的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方向是技术含量较高、国家鼓励、有市场前途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包括：石墨烯材料、压电陶瓷、磁性材料、耐腐蚀耐温材料、检测检验材料等功能性新材料，合成高强度纤维、合成特种塑料、合成保温材料、合成树脂、粘合剂等化学合成材料，林产品深加工产品（虫胶片）、环保用化学品（水处理剂等）、减水剂等专用化学品。 （3）中医药产业链 做大做强“中药种植—中药初加工—中药深加工”的主导产业链，依托南阳地区丰富的中药材资源，进一步提升中药的针对性、特色种植水平，增强中药提取能力，抓住中医药产业发展空间大的契机，加快产业往高端化、品质化方向发展，重点在中药保健品、特效药等方面寻求突破口，同时注重在中药饮片、化妆品、食品等方面的发展，打通中医药产业利润的“最后一公里”。充分利用中药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中药废渣，生产中药肥料、饲料、活性炭等循环经济产品，提高中药材的利用率。同时，完善医药孵化器、中医药研发和中药储运等的中医药产业配套体系，并在产业链提升完善基础上，衍生发展养生、旅游和文化等相关产业。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定位。 1.3 总体用地规划布局 至 2020 年，集聚区规划总用地约 1040.73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 1028.40 公顷。规划居住用地 29.38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2.86%；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1.31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33.04%，工业用地 629.13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61.17%。 工业用地与集聚区及镇区用地布局相协调，主要沿 22 号路、碱都大道向南、向东发展，充分依托物流路，加强工业企业产品对外流通。工业用地集中布局，并加强与居住用地的隔离防护，减少工业对居住的污染。 本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符合桐柏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4 市政基础设施现状 （1）道路系统 区内现状道路东西向主要有安碱大道、碱都大道、物流路，南北向有新安路、明星路、13 号路、创业路，路面已进行硬化。 安碱大道、碱都大道、明星路、创业路等现状对外道路承担集聚区对外交通联系；物流路，向西经过苗庄货运站，穿过宁西铁路，连接至省道 S239 和国道 G312，规划红线宽 36m，承担集聚区东西向物流运输；结合桐柏县安棚镇总体规划，碱都大道分别向西、向东延伸，连接省道 S239 和郑大公路，作为集聚区东西对外交通干道。 本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交通运输较为方便。 （2）给水现状 目前集聚区已在安碱大道北侧、客运站东侧建设一个供水规模为 8000 立方米/日的水厂，主要供集聚区和安棚镇镇区生活用水；已在变电站西侧建设一处分水站，除供水厂外的水量直接引至集聚区企业内部生产用水。水源主要为石步河水库和二郎山水库联合供水，集聚区内水厂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分水站已建成投入运行。

二郎山水库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城西北 35km 的大河镇李沟村的三夹河支流鸿鸭河上，距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约 12km，二郎山水库可为化工园区提供 2150 万 m^3/a 的供水量，约 5.9 万 m^3/d。石步河水库位于桐柏县城西北、三夹河上游石步河上。经调查，现状生活用水主要为自来水，部分居民用水为手压井或小机电形式自行开采地下水，工业用水主要为取自二郎山水库（三夹河上游的鸿鸭河）的地表水本项目使用分水站的供水系统给水由碱都大道主管网输送至厂区支管网。

本项目区域自来水管网目前已稳定使用。

（3）排水现状

①集聚区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各工业装置区、辅助生产装置区、公用设施等区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污染区域的初期雨水与生产过程中排出的未被污染的清净下水分别收集后，排入相应的污水排水系统和净下水排水系统。

②净下水排水系统：各装置区和设施排出的未被污染的净下水与其它污水分流后就近排入各厂区、地块的净下水排水管网及回收水池，经再生回用处理后进入各厂区、地块设置的中水回用系统重复利用，中水回用管网由各企业、分区地块设置，全区不集中设置。

③雨水排出：集聚区内降水沿道路和地面坡向就近、分散、自流排至河网水体。

④污水管网：根据集聚区的地势，沿集聚区主干道路设置污水排水主干管网，集聚区生活和生产废水及污染区域的初期雨水由各工业企业的污水管网收集后，在各厂区内经必要的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汇集到集聚区污水排水主干管网，自流（必要时设中途提升泵站）汇集排入集聚区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⑤污水处理工程：由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在集聚区建设全区综合污水处理厂一座，位于集聚区新安路与物流路交叉口东北角，西距新安路 180m，南邻物流路。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A^2/O+絮凝沉淀+臭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过滤+消毒工艺。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配套建设中水回用工

程，回用于集聚区企业工业用水，外排水经 2.6km 自然沟进入鸿鸭河，流经 6km 汇入三夹河，2.4km 后到达平氏断面。目前，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已建成投入正常运行。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2. 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及审查意见的相符性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提出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先发展碱化工、与碱硝化工相关的精细化工以及中医药产业；禁止生物发酵、化学合成药、燃料中间体以及剧毒、高毒农药类项目入驻；禁止不在产业集聚区定位的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等项目入驻。

表 1-1　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

类别	项目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政策	（1）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①集聚区已按照主导产业及辅助产业对各园区功能布局进行合理布局，企业入驻应按照产业政策要求优先入驻与主导产业相符的产业，鼓励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项目。 ②鼓励中水回用项目、污水深度治理等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入驻集聚区。 ③鼓励清洁生产水平较高，且能够进一步拉长集聚区产业链，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入驻集聚区。 ④鼓励现有企业对产品进行提升，延长产业链条。 ⑤以碱硝化工、精细化工作为主导产业，即：	①本项目为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符合主导产业。 ②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③本项目建成后清洁生产水平较高。 ④本项目为新建企业。 ⑤本项目为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属于化工项目，与主导产业相符。	相符

				依托天然碱卤资源优势，支持提升纯碱尤其是低盐优质重质纯碱的生产能力和年产量，培育发展轻质纯碱、食品级纯碱、重质纯碱和小苏打、碳酸钙等产品，重点发展实施 130 万吨/年重质纯碱生产项目、30 万吨/年小苏打项目，以及 10 万吨/年日用小苏打项目、20 万吨/年超细碳酸钙项目等，力争到 2020 年天然碱产量达到 200 万吨，其中优质重碱产量达到 150 万吨；依托丰富的天然芒硝矿资源，推进发展元明粉、纯碱、硫化钠、苯甲醚、硫酸铵、精制芒硝等下游产品，重点推进元明粉深加工，加快发展合成洗涤剂、瓷釉、玻璃和硫酸钾、特种元明粉等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实施 60 万 t/a 元明粉项目。同时，合理控制矿产资源开采规模，天然碱开采规模宜控制在 350 万 t/a 以内，芒硝开采规模宜控制在 273 万 t/a 以内，下游产品应根据上游产品产量等条件合理确定规模。精细化工产业重点发展两方面：一是和碱硝化工相关联的精细化工，重点发展方向是碱硝深加工以及碱硝为主要原料的精细化工产品；二是与碱硝并行的精细化工产品，重点发展方向是技术含量较高、国家鼓励、有市场		

			前途的精细化工产品。		
		（2）限制或禁止入驻项目	①定位或与产业集聚区定位冲突的项目。 ② 按照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严禁淘汰和限制类工业企业入园。 ③ 严禁建设不符合《纯碱行业准入条件》（工产业[2010]第 99 号）《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2007 年第 74 号）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不属于限制或禁止入驻项目	相符
		生产规模和工艺装备水平	入区企业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装备规格上，要求入区项目达到国内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集聚区主导产业为碱硝化工和精细化工，较多依托集聚区内丰富的碱矿资源，评价建议拟入驻企业严格达到国内行业先进清洁生产水平（HJ474-2009《清洁生产标准 纯碱行业》等）。	本项目为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装备规格上均能达到国内行业领先水平。本项目生产工艺简单（一氧化二氮充装），能源消耗量小，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无组织废气，无生产废水产生，从原材料及能源、技术工艺、设备、过程控制、产品、废弃物、管理、员工素质八个方面分析，并类比同类企业，项目可以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相符
		清洁生产水平	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集聚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诱使国家明令禁止项目在集聚区周边出现；入区项目在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类行业先进水平；限制高耗水、高耗能的工业企业入驻园区； 按照循环经济发展之路，评价建议与集聚区已有产业或项目能够形成良好循环经济链条的项目可优先入园；选用“无废”、“少废”的工艺、技术、	本项目为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年用电量为 21.6 万 kWh，折标煤（当量值）26.5tce，能源消耗量较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直接无组织排放，排放量为 0.752t/a；无生产废水排放，仅有生活废水排放，类比	相符

	设备，加强能源、资源的综合利用，积极推行国家推荐的各行业最新清洁生产技术。	同类企业，本项目可以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满足区域总量要求； 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技术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 新建项目的大气污染物处理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水污染物排放应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才能进入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	经后文分析，本项目建成后，无组织氮氧化物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可以达到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相符

表 1-2　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规划环评》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要求	行业	禁止和限制发展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不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不符合国家政策，属于淘汰产品，能耗大、污染物产生量大，产业规模 达不到要求及国家限制发展行业	碱硝化工	禁止建设不符合《纯碱行业准入条件》（工产业[2010]第 99 号）《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2007 年第 74 号）	本项目为一氧化二氮充装，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和国家政策，并取得了桐柏县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2401-411330-04-01-620512。不属于禁止、限制建设项目。	相符
2			其他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化工项目		
3		精细化工	限制发展园区内现有的、与主导产业不符的企业		相符
4			其他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化工项目		
5			禁止生物发酵制药和化学合成医药项目		
6			禁止农药剧毒、高毒类项目		
7			禁止染料中间体项目		
8		其他	禁止建设其他不在集聚区产业定位内的项目，如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等		

根据表 2 集聚区准入条件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属于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

相一致；建设规模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装备规格及项目产品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耗能企业。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符合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要求，符合产业集聚区布局要求。

3. 项目建设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相符性分析

3.1 规划内容

（1）规划概况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23 号），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县产业集聚区整合成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开发区调整后的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装备制造和生物医药。分为西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和东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两区。

开发区（西区）位于桐柏县城西北部约 50 公里安棚镇，地处唐、桐、泌三县交界处，区域内天然碱、芒硝、石油等化工资源储量丰富，形成了以碱硝资源利用为主的碱硝化工产业。

开发区（东区）位于桐柏县城东北部，东临驿宛高速，南接 312 国道，宁西铁路横穿其中，在建的G240 国道穿境而过，该区以宁西铁路为界，分为北园和南园，其中北园主要发展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南园主要为电子商务和商贸服务等服务性产业。

本项目位于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安棚镇）属于开发区（西区）。

（2）开发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

开发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和其他产业区。

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

主要位于西区西部，淮能大道以西区域。包含现状多数企业用地，为开发区工业发展主导区域，规划对该区进行整合集约，重点布局天然碱加工、液碱、芒硝及纯碱深加工企业，进一步加强碱矿和芒硝开发，完善产业发展链条，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排放。

②生物医药产业区

主要位于西区淮能大道以东、43 号路和创业路以西、碱都大道以南、南部围合范围以北围合区域。

③装备制造产业区

位于东区南园和北园，其中南园分布在盘古大道以东、安澜路以北、中原路以西和迎宾大道以南；北园主要分布在宁西铁路货运站场西侧区域以及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北部区域。以南阳金牛电器为引领，发展有东裕精密金属、智创源、双鑫消防环保设备等数十家装备制造业企业。装备制造业发展势头良好，未来空间布局主要依托南园和北园纬三路、解放路北部等区域。

④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区

主要位于东区，农副食品加工产业主要发展粮油深加工、酒饮品加工、 果药深加工、茶叶深加工、艾产品等。

⑤其他产业区

上述产业区之外的区域，主要发展主导产业以外的其他产业。

本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安棚镇）西部，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内。

（3）主导产业及产业链

根据《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关说明，结合对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的综合发展条件的分析，确定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主要发展的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为主导产业。同时兼顾发展农副食品加工产业。

表 1-3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重点发展方向表

主导产业	细分行业	重点领域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	碱化工	轻质纯碱、食品级纯碱、小苏打
	医药中间体	医药化工中间体、农药中间体
	相关精细化工	洗涤剂等日用化学品，复合疏松剂，碳酸钙、硫化钠、硅酸钠等
装备制造	通用设备制造	精密阀门

	专用设备制造	环保设备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避雷器、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生物医药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	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生物发酵原料药、生物疫苗

综上，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位于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安棚镇），属于开发区（西区），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主导产业重点发展方向。

4. 项目建设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进行编制完成，待审批。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由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和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整合而成，分为东、西两区，东区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西区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整合后的开发区主导产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农副食品加工、生物医药。

环评中提出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先发展纯碱产业链上的碱化工、精细化工项目、高附加值的医药中间体项目和以环保设备、精密阀门生产为主的装备制造项目入驻；禁止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的项目入驻。

项目与开发区项目准入标准及负面清单相符性见表 1-4。开发区西区产业发展正面和负面清单见表 1-5。

表 1-4　项目与开发区项目准入标准及负面清单相符性

项目准入标准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相符性
项目准入标准	1)鼓励纯碱产业链上的碱化工、精细化工项目进入，鼓励高附加值的医药中间体项目进入，鼓励以环保设备、精密阀门生产为主的装备制造项目进入；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属于鼓励入住项目。符合开发区定位和国家政策，并取得了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号：2401-411330-04-01-620512。
	2)鼓励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产业构链、强链项目进入；	
	3)鼓励满足国家产业政策，并符合开发区发展方向的涉及危化品、重大危险源的化工企业进入西区；	
	4)鼓励园区内企业共建共享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5)鼓励以区内废弃物资源为原料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或处置项目建设；		经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重污染项目，不在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内。
	6)鼓励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7)项目建设需要满足省、市关于工业项目投资强度、亩均产值、亩均税收、容积率和建筑系数等控制指标。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2）《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		
	3)限制高能耗、重污染、高物耗、废水和废气排放量大的项目；		
	4)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5)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项目；		
	6)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包括：①国际上和国家部门禁止或准备禁止生产的项目、明令淘汰的项目；②生产方式落后、高能耗、严重浪费资源和污染资源的项目；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以治理的项目。		

表 1-5　　项目与开发区西区建设项目准入条件相符性

开发区西区（化工区）建设项目准入条件		相符性
禁止类	不符合西区产业定位及产业类别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及行业准入中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中的项目；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填补国内空白、采用高新技术、作为自身配套原料以及一些特殊用途的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除外）；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试行）》评估，社会风险值在不可接受区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主要进行一氧化二氮的充装，符合开发区西区主导产业定位和国家政策，并取得了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码2401-411330-04-01-620512，不属于禁止类项目。本项目产品一氧化二氮属于危险化学品，经对比《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试行）》，项目的社会风险值在可接受区。
鼓励类	符合西区主导产业，有利于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符合西区主导产业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高新技术产业项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符合西区主导产业定位。

<table>
<tr><td rowspan="3"></td><td></td><td>目，市政基础设施、西区现有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项目。</td><td></td></tr>
<tr><td>入驻条件</td><td>符合安全生产标准、园区产业链安全和安全风险容量要求；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模式要求，满足省、市及地方对项目总投资、投资强度等要求。</td><td>本项目建设符合安全生产标准、园区产业链安全和安全风险容量要求，项目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建设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满足省、市及地方对项目总投资、投资强度等要求。</td></tr>
<tr><td>其他要求</td><td>（1）入区项目必须达到《河南省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2）入区项目用地必须符合西区土地利用规划要求；（3）入区项目必须符合西区产业布局要求。</td><td>（1）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占地面积 4600 平方米，符合省级开发区内企业用地每公顷投资强度不低于 1800 万元的要求。（2）根据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入园证明可知，项目符合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产业规划及空间规划。</td></tr>
<tr><td>其他符合性分析</td><td colspan="3">1、产业政策符合性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且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不属于《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已取得南阳市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401-411330-04-01-620512，见附件 2），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的要求。
2、项目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国土空间规划（2022-2035 年）相符性分析
（1）规划时限和规划范围
规划期限为 2022-2035 年，近期到 2025 年，远期到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规划范围：总面积约 8.57 平方公里（856.66 公顷），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分为西区和东区两个部分，其中西区为原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优化调整后范围，面积约 575.19 公顷；东区为原桐柏县产业集聚区优化调整后范围，面积约 281.47 公顷。</td></tr>
</table>

规划范围：总面积约 24.45 平方公里（2445.26 公顷），其中西区规划面积 1172.12 公顷，东区规划面积 1273.15 公顷。规划范围是在建设用地范围基础上，为确保开发区形态规整、区域完整，破解开发边界内天窗和碎图斑较多问题，以及满足未来的发展需要，根据现状实际，划定开发区规划（围合）范围。

（2）产业空间布局

西区产业空间布局：通过产业现状和发展综合分析，开发区西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生物医药产业区、其他产业区和综合服务区。

东区产业空间布局：通过产业现状和发展综合分析，开发区东区产业功能分区划分为:装备制造区、其他产业区、配套服务区和配套物流服务区，其中装备制造区可细分为通用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智能制造和汽车零部件制造。

综上，本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属于“西区”中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产业区，区域基础设施相对完善，根据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入园证明可知，项目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要求。

3、与桐柏县饮用水源保护规划相符性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桐柏县饮用水源地已进行调整，取消了桐柏县银盘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淮河王堂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吴城镇地下水井，划定桐柏县赵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综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关于划定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桐政[2020]54 号）可知，桐柏县目前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如下：

	（1）桐柏县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淮河1号取水井上游1000米至5号取水井下游100米河堤内及两侧各50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淮河1号取水井一级保护区外950米的区域；淮河一级保护区外下游700米河堤内及两侧各1000米的区域，南至世纪大道（206省道）—文化路连线、东至大同路。桐柏县淮河王堂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建成投运、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不再作为桐柏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后，取消桐柏县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2）桐柏县赵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大坝至上游1000米，正常水位线（159米）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东至环库公路、西至环库小路－焦桐高速东侧的区域。131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两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桃花河入库口至上游3000米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两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位于桐柏县城的西北部，淮河王堂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位于段庄自来水厂的上游，出桐柏县城往西北900m处；赵庄水库位于桐柏县城的东北方向10km处。 （3）桐柏县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堤坝取水口半径300米，正常水位线（150.50米）以内的水域区域。一级保护区水域以外，左（西）岸延伸至水库环库道路，右（东）岸延伸至第一重山脊线，上游（南）至取水口以上300米线，水库大坝下游（北）至坝下80米范围内陆域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的库区全部水域。北侧接一级保护区，西侧以环库道路-S339省道为界，南侧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东侧以水库大坝－东庄段以环库道路为界，东庄－石步河汇入口段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入库河流上溯至省界以内的汇水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北至水库大坝，东、西至流域分水岭，南至流域分水岭省界内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距离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 24km；东南距离赵庄水库 27km，南距桐柏县石步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约 10.9km。本项目的选址距离桐柏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较远，不在桐柏县级及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汇水区范围内。

4、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摘抄）相符性分析表

方案要求	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根据后文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二）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加快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独立烧结、独立球团、独立热轧工序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2024 年年底前，钢铁企业 1200 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 吨以下炼钢转炉、100 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	本项目已通过南阳市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不属于低效产能项目。	符合

		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大型化改造。		
		（三）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建设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等“绿岛”项目。	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规划及空间规划。	符合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绿色低碳发展	（二）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制定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行动计划，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十四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任务。重点压减非电行业煤炭消费，煤矸石、原料用煤不纳入煤炭消费总量考核内容。对新（改、扩）建用煤项目实施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替代方案不完善的不予审批，不得将使用石油焦、焦炭、兰炭等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本项目不用煤。	符合
		（三）积极开展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全省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不再新建除集中供暖外的燃煤锅炉，鼓励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全面淘汰 35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及茶水炉、经营性炉灶，基本淘汰储粮烘干设备、农产品加工等燃煤设施。加快热力管网建设，开展远距离供热示范，充分发挥热电联产电厂的供热能力，2025 年年底前，对 30 万千瓦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具备供热替代条件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进行关停或整合。	本项目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四）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省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2024 年年底前，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园区集中供气改造。2025 年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完成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新型煤气化工艺改造。	本项目能源为电能。	符合

	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以上，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土建工程，主要为设备安装。	符合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一）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定期对生产企业、销售场所、使用环节进行监督检查。鼓励引导企业生产和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动现有高 VOCs 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加快升级转型，提高低（无）VOCs 含量产品比重。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子制造等行业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对完成原辅材料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基本使用低（无）VOCs 含量涂料。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二）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集中治理。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要单独收集处理。配套建设适宜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企业生产设施开停、检维修期间，按照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规范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定期开展储罐部件密封性检测，石化、化工行业集中的城市和重点工业园区要在 2024 年年底前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2025 年年底前，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基本使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基本使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三）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全省新（改、扩）建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2024 年年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钢铁、水泥、焦化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实施陶瓷、化肥、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和 VOCs 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需要无法取消的应安装烟气自动监控、流量、温度等监控设施并加强监管，重点涉气企业应加装备用处置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四）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涉工业炉窑、涉 VOCs 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设施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人工监测数据质量。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2024 年 10 月底前未配套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的企业完成升级改造，未按时完成改造提升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的相关要求。

5、与《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相关要求，本项目与其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与《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相符性分析表

方案要求	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一）	1.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	本项目已通过桐	符

	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	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	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低效产能项目。	合
		2.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根据后文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3、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企业按要求进行环评和三同时建设，本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项目年货运量未达到 150 万吨的要求。	符合
	（二）深入推进能源结构优化调整	7.加快推进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大力推进电能替代煤炭，稳妥推进以气代煤。2024 年年底前，全市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者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到 2025 年，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改用清洁低碳能源。	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	符合
		9.深入开展散煤治理行动。依法查处违规销售、储存、运输、使用散煤（含洁净型煤）的行为，加强洁净型煤源头管理，掌握洁净型煤销售流向，建立溯源机制，确保“禁燃区”内散煤、洁净型煤“清零”，做好“非禁燃区”内洁净型煤生产配送供应，保障居民生活取暖洁净型煤供应。	本项目使用电能。	符合
	（四）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	13.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快钢铁、水泥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2024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水泥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完成钢铁、水泥、焦化企业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5.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推进砖瓦、石灰、玻璃、陶瓷、耐材、碳素等行业深度治	项目营运期仅有少量废气无组织	符合

	理，全面提升污染物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	排放，经后文分析，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	
	16.开展锅炉综合治理。鼓励淘汰 4 蒸吨/小时以下生物质锅炉，保留及现有生物质锅炉应采用专用炉具，禁止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改造，取消烟气再循环系统开关阀，确有必要保留的，通过设置电动阀、气动阀或铅封等方式加强监管。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对于污染物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依法依规实施整治。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7.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紧盯 VOCs 无组织排放短板，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提升废气收集率，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做到“应收尽收”。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水的企业，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将地漏、沟、渠、井等敞开式集输方式改造为密闭式集输方式，最大程度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的相关要求。

6、项目与《南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4】21 号、《南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4】22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南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　项目建设与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比对一览表

方案要求	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南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建立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制定河南省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选取“3+10”个危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油水混合物及储罐残液，采用专用	相符

			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作为省级危废重点示范工程，引领全省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实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	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南阳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2.开展传统产业集群专项整治。各县（市、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2024年6月底前，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通过关停淘汰、搬迁入园、就地改造提升等措施，推动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大的化工、铸造、家具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矿石采选、钙粉加工、冶金辅料等行业涉气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提升企业环保治理水平，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西峡县对回车镇冶金辅料产业集群，南召县对白土岗镇、南河店镇钙粉、石材加工产业集群，桐柏县对黄岗镇石材加工产业集群进行综合整治，提升治理水平。推进园区和产业集群涉VOCs“绿岛”项目建设，规划建设一批集中喷涂中心、活性炭再生中心和有机溶剂回收处置中心，实现VOCs集中高效处理。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规划及空间规划。	相符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2024年年底前，完成陶瓷、玻璃、碳素、冶金辅料等行业18座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或者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推进6座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燃煤热风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	相符
			26.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建立“有进有出”动态调整机制，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名单，推动钢铁、水泥、铸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A，全力帮扶重点行业企业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2024年5月底前，建立绩效提升培育企业清单，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	相符

南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25.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推动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以及有条件的园区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区域污水管网，排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相符
南阳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制定新能源汽车替代激励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除特殊需求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新增或更新公交车、巡游出租车和城市建成区的载货汽车（含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86—邮政用车、市政环卫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车。在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行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队。航空港区示范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部新能源化。信阳市、南阳市分别更新城市公共领域新能源车辆1500辆以上。	本项目建成后物料公路运输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7、项目与《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2021年11月24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发布了《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1〕977号，结合《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具体对比分析如下：

表1-9　项目与《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相符性分析表

事项名称	事项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一、建立“两高”项目管理目录	（一）落实国家“两高”项目管理要求，参照外省经验做法，结合我省实际，建立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具体见附件1)。主要包括两类：一是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有色等8	该项目实施后预计年消耗电量为21.6万kWh，年综合能耗按当量值折算为26.5吨标准煤、按等价值折算为64.8吨标准煤。	相符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等价值）5 万吨标准煤及以上的项目；二是 8 个行业中 22 个细分行业高耗能高排放环节年综合能耗（等价值）1-5 万吨标准煤的项目，主要包括钢铁（长流程钢铁）、铁合金、氧化铝、电解铝、铝用碳素、铜铅锌硅冶炼（含原生和再生冶炼）、水泥、石灰、陶瓷、砖瓦（有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有烧结工序的）、刚玉、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含兰炭）、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沥青防水材料等。其中，“十四五”新建“两高”项目按新增能耗量计算，改建、扩建“两高”项目（不含不涉及主体工程、未增加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能耗量按改扩建后的年设计综合能耗计算。	未达到文件规定的“两高”项目能耗门槛，故不属于河南省“两高”项目。	
二、建立联审机制	（二）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建立厅际部门会商联审机制，负责对拟建（含新建、改扩建，下同）“两高”项目进行会商联审。 （三）省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省“两高”项目摸底排查，建立存量“两高”项目、在建“两高”项目、拟建“两高”项目清单，实行台账管理，动态调整。	实施后预计年消消耗电量为 21.6 万 kWh，年综合能耗按等价值折算为 64.8 吨标准煤，故本项目不属于河南省“两高”项目，不需要进行会商联审。	相符

8、项目与“三线一单”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 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不属于南阳市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的重点生态保护区、生态敏感区、禁止开发区以及其他区。因此，本项目建设场地不在南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红线保护区域内。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区域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现象发生；固废经合理处理、处置后能够实现零排放。因此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有利于项目建设，且建成后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导致区域环境功能区的变化，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

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区域水资源比较充沛，用水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电力充足。项目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属于 C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公告〔2024〕2 号）及查询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见附图 5），项目建设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1-10。

表 1-10　南阳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摘抄）

环境管控单元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分析
桐柏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ZH41133020001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东区禁止钢铁、印染、造纸、化工石化、黑色冶金、金属冶炼等高耗能、重污染项目入驻。西区重点发展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生物医药产业链。禁止发展染料及染料中间体（采用国家鼓励的新型功能性、高性能环境友好型染（颜）料及采用清洁生产本质安全的新技术除外），剧毒、高毒农药类项目入驻；禁止造纸制浆、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电镀、金属冶炼项目入驻。禁止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 2、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 3、继续推进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	1、本项目属于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属于西区重点发展行业，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 2、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的要求； 3、本项目不使用锅炉； 4、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区域污水管网，排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5、本项目不属于此类； 6、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煤锅炉，关闭区内自备燃煤锅炉。 4、新改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5、西区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6 、新建、改建、扩建“两高 ”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 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新改扩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2 、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8918）一级 A 标准。 3、继续推进西区集中供热、供气，新建生产类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关闭集中供热范围内自备燃煤锅炉。 4、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完善废气收集治理措施，严格 VOCs 无组织排放治理。 5、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 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 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	1、项目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2、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区域污水管网，排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一级 A 标准； 3、项目不使用锅炉； 4、本项目不涉及 VOCs。 5、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6、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煤碳； 7、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	相符

				6、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7 、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1、制定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开发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2、西区内工业区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减少工业区对生活居住区的影响。 3、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1、要求企业营运期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与开发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相结合； 2、本项目不涉及； 3、企业营运期编制环境应急预案，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进一步提高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2、加强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3、西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减少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1、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包装箱收集后外售，固废利用率较高； 2、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3、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用电设备为高能效设备，能耗较小。	相符

本项目营运后对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项目主要能源为电能，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和资源型的产业类型。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对当地土地资源利用现状影响较小。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准入清单。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基本情况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占地面积4600平方米。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南侧为南阳鹏安化工有限公司，西侧为加油站。本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建设一条一氧化二氮充装线，该项目建成后年充装一氧化二氮27000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该项目属于“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中的“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环评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评有关规定和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2、建设规模及内容

表2-1　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内容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分类	备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相符
建设地点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	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设规模及内容	租赁厂房、厂库、办公楼等，购置安装原料储存罐、分装机、密封机、消防泵等设备，设置原料储存区、生产区、气体分装区、成品存储仓库等；生产工艺：低温槽车--低温液体储罐--低温液体泵--充装机--钢瓶--检验--出库。	租赁车间一座，办公室 60 ㎡，购置安装原料储存罐、分装机（密封与分装为一体设备）、消防泵等设备，设置原料储存区、生产区、气体分装区、成品存储区等；生产工艺：低温槽车--低温液体储罐--低温液体泵--充装机--钢瓶--检验--出库。	相符
总投资	30000 万元	30000 万元	相符

（1）本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车间	钢架结构，乙类厂房。建筑面积 520 ㎡，位于厂区东侧，该车间自西向东依次为充装区、空瓶区、包装物料区、实瓶组批区。	租赁现有闲置厂房
	液态一氧化二氮储罐	位于综合车间外西侧，室外地上储罐 1 座，规格：V=50m³；工作压力：0.80MPa；工作温度：-110℃，	/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西侧，1 层，建筑面积 60 ㎡	/
共用工程	供电	区域供电管网供给。	/
	供水	区域供水管网供给。	/
	排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一座，10m³）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一座，10m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厂	/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包装箱收集后暂存固废暂存间（10 ㎡），定期外售；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交由环卫	/

		部门处理。油水混合物及储罐残液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10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风险	编制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

（2）项目规模和产品方案

表 2-3　项目主要产品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别	规格	年充装数量	年充装量
1	一氧化二氮	8mL（充装量 8g）规格的钢瓶	3425 万瓶	274t
		0.95L（充装量 580g）规格的钢瓶	470 万瓶	2726t
		40L（充装量 24kg）规格的钢瓶	100 万瓶	24000t
		合计	3995 万瓶	27000t

（3）主要设备

表 2-4　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备注
1	低温液体储罐	型号：CFL-50/0.8 型；规格：Φ3000×10514mm；容积 V=50m³；工作压力：0.80MPa；工作温度：-110℃	1	储罐最大存储量为 80%液面，最大充装量为 40m³（49.2t）
2	低温液体泵	HBP 200-600/10	2	/
3	一氧化二氮充装 8mL（充装量 8g）规格钢瓶充装机	SSTDGG28C-N_2O 处理量：12kg/h	4	每台每小时充装 1500 瓶
4	一氧化二氮充装 40L（充装量 24kg）规格钢瓶充装机	JTC-300kg 处理量：960kg/h	4	每台每小时可充装 40 瓶
5	一氧化二氮充装 0.95L（充装量 580g）规格钢瓶充装机	SSTDGD25C-N_2O 处理量：210kg/h	2	每台每小时可充装 360 瓶
6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MN55-8VSD；功率 55kW	1	/
7	冷冻式干燥机	KB-30HP	1	/
8	空气缓冲罐（干罐）	容积 1m³	1	/

项目主要设备产能核算：

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每天3班，每班8小时。本次工程采用的储罐容积为50m³，储罐最大存储量为80%液面，最大充装量为40m³，液态一氧化二氮相对密度（水=1）1.23，最大储存量为49.2t，当储罐内液面下降至20%时，需要进行补充充装，补充量为30m³（36.9t），每天补充3批次，年可储存一氧化二氮33210吨，因此，可以满足年充装27000吨的需求。

8mL规格钢瓶充装机共有4台，每台每小时可充装12kg，年可充装345.6t，可以满足年充装274t的需求；0.95L规格钢瓶充装机共有2台，每台每小时可充装210kg，年可充装3024t，可以满足年充装2726t的需求；40L规格钢瓶充装机共有4台，每台每小时可充装960kg，年可充装27648t，可以满足年充装24000t的需求。

（4）本次项目原辅材料

表 2-5　本次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用量（t/a）	储存方式	备注
1	一氧化二氮	一氧化二氮（液化）	27000	储罐，最大存储量约 49.2t	外购
2		8mL（充装量 8g）规格钢瓶	3425 万个	/	外购（钢瓶不回收，不重复利用）
3		0.95L（充装量 580g）规格钢瓶	470 万个	/	
4		40L（充装量 24kg）规格钢瓶	100 万个	/	
5	能源消耗	水	300t/a	/	由自来水厂供给
6		电	21.6 万 kw·h	/	由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供电所供给

表 2-6　原料理化性质

一氧化二氮（液化）	无色有甜味的气体，液化时成为无色液体，固体是无色立方的结晶物质。熔点-90.8℃，沸点-88.5℃。气体密度 1.977kg/m³，溶于乙醇、醚和浓硫酸，微溶于水，能助燃。

3、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

4、公用工程

供水：本项目供水由自来水厂提供；

供电：由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供电所提供；

排水：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经厂区雨水总排口排入市政雨水收集管道后排入鸿鸭河；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送至产业集聚区污水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放至鸿鸭河。

5、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不在厂区食宿，项目采用三班制，8h 每班，每天 3 班，年工作日 300 天。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根据厂区平面布局，本项目主要有储罐和车间。车间位于厂区东侧，该车间内自西向东依次为充装区、空瓶区、包装物料区、实瓶组批区。储罐位于车间外西侧。生产区配置紧凑、周转顺畅，厂房利用效率较高，整个车间功能分区明确，布局清晰合理，高噪声设备均布置于厂房内。项目充分利用了厂区空间，设有物流和人流通道，做到功能分区明确、流程合理，厂区布局能够适应各个工艺生产，便于交通，符合安全、消防要求。

7、项目水平衡分析

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本次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1/T385-2020），非食宿人员用水定额按 50L/人·d，则厂区生活用水量为 1m³ /d；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8，因此，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排放量 0.8m³ /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送至产业集聚区污水厂处理。排出的废水达到产业集聚区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放至鸿鸭河。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 液态一氧化二氮的充装工艺是将低温液体储罐中的液态一氧化二氮通过低温液体泵抽出后进行加压，使低温液态一氧化二氮通过低温绝热管道进入充装机，然后利用充装机将液态一氧化二氮充装入不同规格的钢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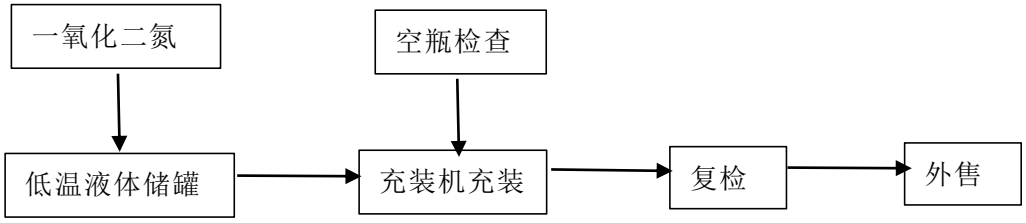 **图 2-1　充装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液态一氧化二氮；由低温槽车运输至厂区；通过车通过槽车自带的低温泵卸车，将液态一氧化二氮贮存于低温液体储罐内。首次充罐时，先采用常压充罐，先将储罐内筒用液氮冷却后，用低温的产品气体置换至规定纯度，再充装低温液体。充装时采用带压充装，保持低温泵的出口压力比储罐压力高出约为 0.2MPa，同时打开测满阀，一但测满阀中有液体喷出，立即停止充罐，并打开管道残液排放阀排出输液金属软管和进液管的残留液体。当储罐内液面下降至 20%时，需要进行补充充罐，将供液装置输液管与充装口相连接，打开管道残液排放阀，微开供液装置的排放阀，使输液软管冷却，同时吹除充装口处的杂质及空气。充装时采用带压充装，保持低温泵的出口压力比储罐压力高出约为 0.2MPa，同时打开测满阀，一但测满阀中有液体喷出，立即停止充罐，并打开管道残液排放阀排出输液金属软管和进液管的残留液体。首次充罐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充装时测满阀逸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及管道残液排放阀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直接对空无组织排放。 供气时，低温液体储罐内的液态一氧化二氮进入低温液体泵（进口压力 0.8MPa，出口压力 10MPa），经过低温液体泵的加压作用，使液态一氧化二氮通过低温绝热管道（DN25；设计压力 15MPa，工作压力 10MPa）输送至充装机，每台充装机均独立工作。钢瓶不需清洗，直接灌装。 （1）充装 8mL（充装量 8g）规格钢瓶的工艺流程 充装机开机；充装机上设定充装时间；放入被充钢瓶；启动充装开关；充

装机增压泵工作，自动充气；达到设定充装时间，气控阀动作自动切断该充装机进液阀，自动卸掉压力；自动封口；充装完成。

（2）充装 0.95L（充装量 580g）规格钢瓶的工艺流程

充装机开机；充装机上设定充装重量；放入被充钢瓶；启动充装开关；工装气缸自动连接被充钢瓶；充装机增压泵工作，自动充气；达到设定重量值，气控阀动作自动切断该充装机进液阀，自动卸掉压力；工装气缸自动断开被充气瓶；充装完成。

（3）充装 40L（充装量 24kg）规格钢瓶的工艺流程

充装机开机；充装机上设定充装重量；将 40L 钢瓶置于充装秤上并连接充装机；启动充装开关；充装机（具有超量充装声光报警功能）工作，自动充气；达到设定重量值，充装称发出电子信号启动气控阀自动切断该充装机进液阀；断开被充气瓶，关闭钢瓶阀；充装完成。

本项目产品一氧化二氮钢瓶的罐装属于分类罐装，也就是把低温储罐的液化一氧化二氮利用罐装设备充装到各种规格的钢瓶中，该分装过程不涉及任何化学反应，不会产生废气。

二、产污环节分析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和并结合有关生产设计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1）废水

本次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有职工生活污水。

（2）废气

本次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有首次充罐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充装时测满阀逸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管道残液排放阀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

（3）噪声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包装箱、职工生活垃圾、油水混合物、储罐残液及化粪池污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租赁现有闲置空厂房进行建设。厂房自建设以来未进行过工业生产活动，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桐柏县全年监测 365 天，优良天数 325 天，比去年同期增加 18 天；PM_{10} 年累计平均浓度为 58μg/m³，相比去年同期下降 1μg/m³；$PM_{2.5}$ 年累计平均浓度为 33μg/m³，比去年同期下降 6μg/m³，重度污染天为 0 天，较去年同期减少 10 天。本次评价根据 2024 年 1 月~12 月南阳市桐柏县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常规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监测因子为 SO_2、NO_2、PM_{10}、$PM_{2.5}$、CO 和 O_3，监测结果及统计分析见下表。

表 3-1　桐柏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单位：μ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35	94.3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9	达标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	达标
CO	年百分位浓度	1.0	4	25	达标
O_3	年百分位浓度	148	160	92.5	达标

对照 2024 年 1 月～12 月南阳市桐柏县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常规监测统计数据，各监测因子均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区域环境质量状况较好，属于达标区。

2、地表水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南侧 3.4km 的鸿鸭河，最终汇入三夹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三夹河规划功能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根据《2023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

桐柏平氏桥断面的监测数据可知，三夹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I 类水体标准要求。具体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3-2　桐柏平氏桥断面常规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断面	项目	氨氮	总磷
三夹河桐柏平氏桥断面	年均值	0.585	0.14
	均值标准指数	0.585	0.07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III 类标准限值		1.0	0.2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项目选址区域为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项目厂区北侧为临街住户，与项目区北侧围墙相距 1m，根据 2024 年 10 月 29 日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为 XB2024102202）可知，临街住户声环境现状值为：昼间 46.7dB (A) ，夜间为 38.6dB (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拟建厂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不存在稀有或需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5、电磁辐射

无电磁辐射影响。

6、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性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租赁现有闲置车间进行建设，车间地面已硬化；化粪池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生产过程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区域土壤、地下水质量现状。

7、文物古迹

经调查，项目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文物古迹等。

环境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临街住户	N	1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马庄	N	52m	
		教师庄	NW	86m	
		碱都学校	SE	105m	
		李永庄	SE	420m	
2	声环境	临街住户	N	1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
3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地表水环境	距离项目区最近的河流为南侧鸿鸭河，最近直线距离 3.4km			
5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注：以上距离为保护目标与厂界的距离，项目生产区及储罐与保护目标的距离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GB50016-2014）的要求。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

序号	执行标准	标准值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氮氧化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mg/m³
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 4 标准	氮氧化物（排气筒）	100mg/m³
3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	COD	350mg/L

<table>
<tr><td rowspan="12">准</td><td rowspan="3"></td><td rowspan="3">水水质标准</td><td>BOD_5</td><td>100mg/L</td></tr>
<tr><td>NH_3-N</td><td>25mg/L</td></tr>
<tr><td>SS</td><td>200mg/L</td></tr>
<tr><td rowspan="4">4</td><td rowspan="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td><td>COD</td><td>500mg/L</td></tr>
<tr><td>BOD_5</td><td>300mg/L</td></tr>
<tr><td>NH_3-N</td><td>/</td></tr>
<tr><td>SS</td><td>400mg/L</td></tr>
<tr><td rowspan="3">5</td><td rowspan="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td><td>COD</td><td>50mg/L</td></tr>
<tr><td>NH_3-N</td><td>5 mg/L</td></tr>
<tr><td>SS</td><td>10mg/L</td></tr>
<tr><td rowspan="2">6</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td>昼间</td><td>60dB(A)</td></tr>
<tr><td>夜间</td><td>50dB(A)</td></tr>
<tr><td rowspan="2">7</td><td rowspan="2">《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td><td>昼间</td><td>70dB(A)</td></tr>
<tr><td>夜间</td><td>55dB(A)</td></tr>
<tr><td>8</td><td colspan="3">固体废物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colspan="4">建设单位应根据本项目废气、废水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向上级主管部门和环保部门申请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水产生量为 0.8m³ /d，240m³ /a，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3）三级标准以及产业集聚区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鸿鸭河。项目出厂区 COD 排放量 0.084t/a，NH_3-N 排放量 0.006t/a，出污水厂 COD 排放量 0.012t/a，NH_3-N 排放量 0.001t/a。
因本次项目周边水体三夹河水质达标，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td></tr>
</table>

	0.012t/a，NH_3-N0.001t/a。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项目产生的少量氮氧化物直接无组织排放，不设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区、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施工期无土建过程。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及扬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污染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及扬尘，项目施工期运输量不大，且为非连续运行，废气污染物排放时间及排放量较小，在采用洒水抑尘等措施的基础上，施工期大气污染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约 10 人，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30L/人·d，产污系数按 80%计算，则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24m^3 /d，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_5、SS、NH_3-N。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预计项目施工期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设备安装产生的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流动噪声，源强在 75~90dB(A)之间。项目施工尽量安排在白天，应尽可能集中突击作业，缩短噪声影响时间，最大可能地把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施工期结束后，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也会随之消失。为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要求： ①工程施工中固定的高噪声设施应远离敏感点布设； ②尽量采用低噪设备； ③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 22:00 至次日凌晨 6:00 进行高噪声施工。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保证达到不同阶段作业噪声限值要求，将施工期对敏感点的影响控制在最低水平；预计施工期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昼间 55 dB(A)，夜间不进行施工）。 4.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

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d 计算，则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量约为 5.0kg/d。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送垃圾中转站处理，因此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总之，施工期对环境各要素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结束后其影响基本可消除。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首次充罐时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充装时测满阀逸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管道残液排放阀排出的一氧化二氮气体。

项目首次充罐时会排出少部分一氧化二氮气体，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排气量约为 0.02t。补充充装过程中，测满阀及管道残液排放阀会排出少量的一氧化二氮气体，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每次充装排气量约为 0.001t。本项目每年充装次数约为 732 次，废气产生量为 0.732t/a（0.0024t/d）。此部分废气直接排空，无组织排放。

表4-1　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源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物	排放量（t/a）	处理措施	执行标准
充罐过程	一氧化二氮储罐	氮氧化物	0.752	直接排空、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 5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没有氮氧化物的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氮氧化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为 0.12mg/m³。本项目储罐位于室外，一氧化二氮排放量小，现场通风良好，预计厂界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氮氧化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对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2.1 废水源强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20人，年工作300天，均不在厂区住宿，职工生活用水根

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进行核算，非食宿人员用水量每人每天按50mL计，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300m³/a（1.0m³/d），产污系数按0.8计，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40m³/a（0.8m³/d），类比同类建设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浓度为COD350mg/L、$BOD_5$170mg/L、SS220mg/L、NH_3-N25mg/L；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经集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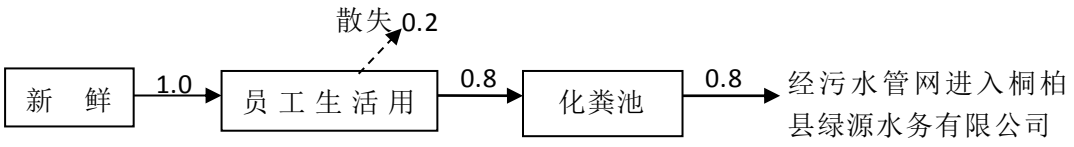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2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经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前后各污染物浓度及化粪池处理效率见下表 4-2。

表 4-2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前后各污染物情况一览表

类别	主要污染物	产生浓度（mg/L）	去除率（%）	排放浓度（mg/L）
生活污水	COD	350	20	280
	BOD_5	170	45	93.5
	SS	220	40	132
	NH_3-N	25	5	23.75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情况见下表4-3。

表 4-3 项目厂区排口废水情况一览表

废水	污染物浓度（mg/L）			
	COD	BOD_5	SS	NH_3-N
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	280	93.5	132	23.7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指标	350	100	200	25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指标要求。

（2）依托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可行性分析

桐柏安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日处理 2 万 m^3 污水净化项目（现更名为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位于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新安路与物流路交叉口东北角，占地面积 43616.2 ㎡，工程总投资 9448.71 万元，设计处理规模 2 万 m^3 /d，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A^2/O+絮凝沉淀+臭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服务范围包括安棚镇区、化工园区、尹庄社区、大倪岗社区，服务面积约 13 万平方千米，服务范围内污水管网总长 26.7km。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于 2017 年 8 月正式投入运行，二期工程于 2019 年 9 月投入运行，目前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经处理后的污水水质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本项目位于产业集聚区西区，在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收水范围内，区域已配套建设污水管网，项目污水可以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且项目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指标要求。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规模 2 万 m^3 /d，现实际收水量 1.4 万 m^3 /d。本项目进污水厂水量为 0.8m^3 /d，营运期废水污染物排放所占的负荷比重较小，且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处理余量充足，可满足项目需求，不会对污水厂造成大的冲击影响。

综上分析，项目位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收水范围内，本项目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指标要求，且项目废水在污水厂进水中所占负荷很小，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可满足项目需求，因此本工程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是可行的。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4　　废水排放口基本信息

排放口编号	排放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口名称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规定的进水浓度限值（mg/L）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DW001	厂区废水排放口	113.16145420	32.5695061 7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	350	50
							BOD_5	100	/
							NH_3-N	25	5
							SS	200	10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源为低温液体泵、充装机、空气压缩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约在 75~85dB（A）之间。为了减少生产运营过程中噪声的影响，环评要求：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减震、隔声和消声处理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严禁高噪声设备夜间作业；加强对设备进行维修，保证设备正常工作；在保证工艺生产的同时注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厂区噪声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可降低 23~30dB（A），取 26B（A）。

厂区主要产噪设备、源强、降噪措施及效果见下表。

表 4-5　项目营运期主要高噪设备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综合车间	低温液体泵机组（2	/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	15.3	2.4	1.2	28.4	31.4	8.9	12.2	69.2	69.2	69.2	69.2	24小时	26.0	26.0	16.0	26.0	43.2	43.2	53.2	43.2	1

		台）			声、减振																				
2	综合车间	充装机组（10台）		70		10.8	-8.7	1.2	27.6	19.5	4.0	24.2	59.2	59.2	59.4	59.2		26.0	26.0	16.0	26.0	33.2	33.2	43.4	33.2	1
3	预留车间	空气压缩机		85		3.5	-24	1.2	27.6	2.5	20.3	40.9	74.2	74.8	74.2	74.2		26.0	26.0	16.0	26.0	48.2	48.8	58.2	48.2	1

3.1 预测模式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附录 B 的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进行预测。

（1）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

L_{P1}——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R ——房间常数，R=Sa/（1-a），S 为房间内表面积，㎡；a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2）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1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P1ij}\right)$$

式中：

L_{P1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1i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3）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L_{P1i}(T)-(TL_i+6)$$

式中：

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_{L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4）将室外声级 L_{P2}（T）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等效的室外声源（L_W）：

$$L_W=LP_2(T)+10\lg s$$

式中：

S——透声面积，㎡。

（5）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6）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P(r)=L_P(r_0)-20\lg\left(\frac{r}{r_0}\right)$$

如果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则：

$$L_P(r)=L_W-20\lg(r)-8$$

（7）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t_i10^{0.1LAr}+\sum_{j=1}^{M}t_j10^{0.1LAj}\right)\right]$$

式中：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由上述预测模式对厂界进行预测，各噪声源衰减到各厂界后结果见下表。

3.2 预测结果

根据以上预测模式进行计算，预测结果见表 4-6。

表 4-6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30.1	-38.6	1.2	昼间	29.8	60	达标
	30.1	-38.6	1.2	夜间	29.8	50	达标
南侧	-1.4	-28.2	1.2	昼间	48.8	60	达标
	-1.4	-28.2	1.2	夜间	48.8	50	达标
西侧	-53.1	-8.9	1.2	昼间	45.6	60	达标
	-53.1	-8.9	1.2	夜间	45.6	50	达标
北侧	17.8	22.3	1.2	昼间	47.7	60	达标
	17.8	22.3	1.2	夜间	47.7	50	达标

表 4-7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现状值/dB(A)		噪声标准/dB(A)		噪声贡献值/dB(A)		噪声预测值/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北侧临街住户	46.7	38.6	60	50	46.6	46.6	49.7	47.2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高噪设备在采取增加缓冲垫减震、密闭车间等措施，噪声经厂房阻挡衰减后，再经过距离衰减，对厂界四周影响较小，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北侧临街住户）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3 进一步的降噪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从声源本身降低噪声源强。

②平时加强对各噪声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

运行噪声强度，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③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间，远离各厂界。

3.4声环境监测计划

表4-8　　声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实施单位	执行标准
项目四周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	噪声	1次/季	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废包装箱及化粪池污泥、油水混合物、储罐残液。

4.1 固体废物产生量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20人，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量按0.5kg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10kg/d，年产生量为3.0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及《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2024年第4号)，生活垃圾代码为：900-999-99。

（2）废包装箱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箱约有2.3t/a，收集后定期外售。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及《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2024年第4号），废包装箱代码为：900-001-S62。

（3）化粪池污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项目化粪池产生污泥量为2.8t/a，定期清掏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4）油水混合物

项目空压机在压缩空气的过程中，由于空气中的水分和润滑油的存在，会产生油水混合物。油水混合物经油气分离过滤器过滤出来，采用专用的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之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油水混合物年产生量约为0.8t。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油水混合物代码为：HW09，900-007-09。

（5）储罐残液

项目一氧化二氮储罐多次循环充罐，罐体中会有少量残留的酸性液体。酸性液体经排放阀排放，采用专用的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之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数据，储罐残液产生量约为 0.1t/5a。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储罐残液代码为：HW34，900-349-34。

表 4-9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3.0t/a	否	/	900-999-99	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废包装箱	2.3t/a	否	/	900-001-S62	收集后外售处理
3	化粪池污泥	2.8t/a	否	/	/	定期清掏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4	油水混合物	0.8t/a	是	HW09	900-007-09	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之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5	储罐残液	0.1t/5a	是	HW34	900-349-34	

表 4-10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油水混合物	HW09	900-007-09	综合车间北侧	10 ㎡	采用专用容器分区存放	10t	6 个月
	储罐残液	HW34	900-349-34					

4.2 固体废物收集过程要求

（1）一般固废

项目在综合车间北侧设置固废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10 ㎡，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

致；

②贮存、处置场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设置导流渠；

项目在厂内设置生活垃圾暂存点，每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垃圾暂存设施可满足项目需求。

（2）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在综合车间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10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①危险废物收集

危险废物的收集主要是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集中到适当的包装容器中或车辆上的活动，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收集：

a 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特性、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详细的收集计划。

b 制定危废收集操作规程，内容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c 危废收集和转运作业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口罩等。

②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a 企业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险废物的统计、收集、暂存、转运和管理工作，作好危废情况的记录，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

b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的相关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存储和管理。定期对所贮存的危废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

③危险废物转运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试行）》，实行电子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通过《物联网系统》实现。危废运至接受单位后， 运输单位将随车携带的纸质联单交接受单位，危废接受单位照联单内容对存放危废的

容器核实验收，通过扫描电子联单条码进行接受确认。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环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范进行。

通过采上综合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资源利用或安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防止本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5.1 源头控制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为确保项目运营不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项目厂区采取以下源头防治措施：

①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

②采取厂区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及时收集起来；

5.2 分区防治

项目厂区按照分区防渗的原则划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

①重点防渗区重点污染防治区主要指位于地下或半地下的生产功能单元，污染物质泄漏后，不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以及虽可被及时发现并处理，但污染物泄漏后污染状况较严重的生产功能单元。根据本项目实际，本工程重点污染防治区主要为化粪池、危废间。

②一般防渗区

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指裸露于地面的生产功能单元，污染物质泄漏后，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以及其它需采取必要防渗措施的水工构筑物等；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工程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为综合车间、储罐区。

③简单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之外的区域。

具体分区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防渗污染防治分区一览表

序号	主要环节	防渗处理措施
1	化粪池、危废间	防渗层自下而上依次为 6m 厚黏土层压实地基、600g/㎡土工布、2mm 厚双层高密度 HDPE 膜。地面基础采用高标号的防水混凝土，实施三布四油防渗处理，地坪使用环氧树脂进行防腐防渗漏处理。
2	综合车间、储罐区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K≤1×10^{-7}cm/s；或参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3	办公室	一般地面硬化，采取非铺砌地坪或普通混凝土地坪。

6、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和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和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的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的合理、防范、应急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6.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本项目无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对照《危险化学品名录（2022 调整版）》，项目储存的一氧化二氮属于危险化学品。

表 4-12　危险物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CAS 号	储存量（t）	临界量（t）	Q 值
1	一氧化二氮[压缩的或液化的]	10024-97-2	49.2	/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评价等级的划分，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本次只进行简单分析评价。

表 4-13 一氧化二氮理化性质一览表

理化特性	无色有甜味的气体，液化时成为无色液体，固体是无色立方的结晶物质。熔点-90.8℃，沸点-88.5℃。气体密度 1.977kg/m³，溶于乙醇、醚和浓硫酸，微溶于水，能助燃。

	注意事项	储运条件：避免与可燃物远离火种、热源。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露应急处理设备。 泄漏处理：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一般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密闭操作，提供良好的自燃通风条件。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防止气体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钢瓶及附件破损。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6.2 环境风险识别

（1）泄漏中毒风险

本项目涉及的气体物质，人员在巡检、装卸、操作的过程中接触泄漏的气体可能造成人员中毒事故。急性中毒：对中枢神经系统有麻醉作用。轻度中毒症状有头晕、头痛、步态不稳、共济失调等。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反射性呼吸停止。

（2）火灾风险

本项目一氧化二氮储存在罐区的储罐内，可助燃。在一定温度下，发生泄漏时与可燃物接触可能发生燃烧，造成火灾事故，要避免因储罐操作不当等原因发生物料泄漏；储罐中用于监测温度、液位报警系统等安全附件或相应控制系统发生故障，造成控制失灵或事故状态下无法及时控制，都可能会引发安全事故。

6.3 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火灾、爆炸安全控制措施

①由于项目具有潜在的环境风险性，因此项目的设计、施工和运营必须进行科学规划、合理布置、严格执行国家的安全设计规范，保证施工质量，严格安全生产制度，严格管理，提高操作人员的素质和水平，避免或减少事故的发生。

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现行的设计规范、规定及标准。项目各装置拟采用的工艺技术方案大都在国内有广泛应用，有多年成功运行的经验，技术成熟可靠，工艺技术方案本身不会引起事故风险，因此，只要在设计中严格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建筑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GB/T12801-2008)、《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GB 5083-2023）等标准规范，由设计不当引起的事故是可以避免的。

③加强岗位和安全培训教育，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按操作规程执行。

④设备和工艺管道上设置必要的防爆膜、阻火器及安全阀；针对车间物料、装置情况配备各种对应的消防器材，如消防栓、灭火器、化学干粉、防毒面具、氧气呼吸器、防护眼镜等。

⑤安装必要的避雷装置，构筑物及储罐区都应有避雷措施。

（2）泄漏控制措施

①加强设备管理。认真做好设备、管道、阀门的检查工作，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管道、阀门要及时进行修理或更换。

②在储罐区及车间内安装泄漏监测报警装置，配备泄露应急处理设备。

③厂区设置消防水收集系统，一旦发生火灾，启用消防水以及泄漏应急处理用水时，消防水等应排入厂区设置的事故池，不得外排。同时，事故应急池在平时必须保持空置状态。

④对易燃易爆、有毒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必须加强维护保养，教育司机严格执行驾驶操作规程，谨慎驾驶，以避免出现交通事故。

⑤严格遵循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不同类危险化学品严禁同车混装运输。

（3）危险化学品储存、运输安全防范措施

①贮存设备、贮存方式要符合国家标准。

②每年进行一次对贮存装置的安全年检，对存在的安全问题提出整改方案，如发现贮存装置存在现实危险的，应当立即停止使用，予以更换或者修复，并采取相应安全措施。

③危险化学品必须贮存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设置明显标志的专用贮罐，由专人管理。

④管线采用较高的管道设计等级，除必要的阀门及仪表等，尽量减少法兰接头，以减少泄漏机会。

⑤选择具有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定点生产企业生产资质的厂家制造的贮存容器，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GB15603-2022）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并定期对贮存容器进行安全检测，确保设备状况良好。

⑥编制危险货物运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根据事故级别启动救援预案。

⑦危险化学品的使用、贮存应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登记。

（4）工艺技术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①生产过程中应加强设备密封及作业场所的通风，防止物料泄漏导致中毒窒息危险。参照《化工企业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HG/T20698-2009）要求进行通风设计。

②在生产车间及仓库装卸区等场所，应在配备急救箱和个体防护用品（防毒服、手套、鞋、眼镜、过滤式防毒面具、空气呼吸器等）。

④生产车间、气体充装车间、仓库等危险场所设立有毒、危险、窒息性标志，详细说明预防危险的方法。

⑤化工装置的架空管道以及变配电装路和低压供电线路终端，应设计防雷电波侵入的防护措施。

⑥加强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对车间防雷和接地设施及时进行检查维护；各类检测仪器仪表及时校正；各类消防器材及时维修更换。

⑦设备、管线应按《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2008）等相关规定涂识别色及标明介质流向。

⑧正常不带电而事故时可能带电的配电装置及电气设备外露可导电部分，均应按《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GB/T50065-2011），要求设计可靠接地装置。

⑨气体压缩机应根据其振动特性、允许振幅要求等，合理进行设备及管道布置，并采取必要的防振、隔振措施。

⑩危险性的作业场所，必须设计防火墙和安全通道，出入口不应少于两个，门窗应向外开启，通道和出入口应保持畅通。

（5）运输过程风险防范

由于危险品的运输较其它货物的运输有更大的危险性，因此在运输过程中应小心谨慎，确保安全。为此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①合理规划运输路线及运输时间。

②危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定车就是要把装运危险品的车辆，相对固定，专车专用，不能在任务紧急、车辆紧张的情况下使用其它车辆等担任危险物品的运输任务。定人就是把管理、驾驶、押运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就保证了危险品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专业人员来担负，从人员上保障危险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③被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l90-2009）规定的危险物品标志，包装标志要粘牢固、正确。具有易燃、有毒等多种危险特性的化学品，则应根据其不同危险特性而同时粘贴相应的几个包装标志，以便一旦发生问题，可以进行多种防护。

④在危险品运输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在采取应急处理的同时，迅速报告公安机关和生态环境等有关部门，疏散群众，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并积极协助前来救助的公安、交通和消防人员抢救伤者和物资，使损失降低到最小范围。

（6）风险管理

为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应制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并采取相应的预防和处理措施。对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起到制度上、技术上的保证作用。对厂内所有容易发生化学品泄漏、燃烧的点设置实时监控系统，并与厂内预警系统进行连接；所有的外露生产装置与运输设施中的重大危险源设置应急设施。为确保危险品运输安全，应严格遵守国家及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法规，主要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为保证企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并在发生事故时，能迅速有序地开展救援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事故的危害和损失，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企业应成立以厂长为总指挥，副厂长为副总指挥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队伍，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工程抢险救援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通讯组、技术攻关组等。制定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和实施细则，组织专业队伍学习和演练，提高队伍实战能力，防患于未然，以便应急救援工

作的顺利开展。

根据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的结果，对于本项目可能造成环境风险的突发性事故制定应急预案纲要，见表 4-14。

表 4-14　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危险源情况	详细说明危险源类型、数量、分布及其对环境的风险
2	应急计划区	综合车间
3	应急组织	企业：成立公司应急指挥小组，由公司最高领导层担任总指挥，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临近地区：地区指挥部—负责企业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管制和疏散
4	应急状态分类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环境风险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状态分类，以此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5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生产车间：防火灾的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消防服等；防有毒有害物质外溢、扩散；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配备必要的防毒面具；临界地区：烧伤、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
6	应急通讯通告与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通告方式和交通保障、管理等事项；可充分利用现代化的通信设施，如手机、固定电话、广播、电视等
7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价	由专业人员对环境分析事故现场进行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均所造成的环境危害后果进行评估，吸取经验教训避免再次发生事故，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8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漏措施及需使用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发展，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清除现场泄漏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临近地区：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消除环境污染的措施及相应的设备配备
9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保护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制定毒物的应急剂量、现场及临近装置人员的撤离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临近地区：制定受事故影响的临近地区内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公众的疏散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10	应急状态中止恢复措施	事故现场：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秩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回复生产措施；临近地区：解除事故警戒，公众返回和善后回复措施
11	人员培训与演习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事故处理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并进行事故应急处理演习；对工厂工人进行安全卫生教育

12	公众教育信息发布	对工厂临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相关信息
13	记录和报告	设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4	附件	准备并形成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有关的附件材料

6.4 环境风险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环境风险问题主要为料泄漏、火灾事故产物对环境的影响，企业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础上，做好应急预案，则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可以接受，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可行，从环境风险的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后，该项目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进一步降低，其潜在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不需要开展电磁辐射专项评价。

8、环境保护管理及监测计划

8.1 环境管理

环境保护是现代企业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为做好环境保护和“三废”治理工作，充分发挥各项环保设施的作用。评价建议建设单位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并配备专业的管理人员，建立各项管理制度。环境管理机构的职责如下：

①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州及行业部门制定的环保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及具体要求。

②负责制定企业近期、远期、环境保护规划，按计划实施、落实环保规划。

③各职能部门编制环保管理方案，协调、协助有关部门实施环境管理方案。

④协调内、外部环保工作的交流和沟通，并对相关方的意见或投诉做出回应或处理。

⑤协调和监督各部门工作运行情况，包括督促、检查各有关部门的环保设施管理工作，设备运行记录情况，环保法规、以及上级领导所下达的工作及任务的执行情况。

⑥积极研究、开发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技术，推广应用环保先进技术和经

验。

⑦负责公司环保的统计工作，按时、准确地填写，上报各种环保报表，及时整理和归档各类环保资料。

⑧按照规定定期向有关环保执法部门及相关部门办理排污申报、登记和缴纳各种费用等事宜。

⑨参与工程项目的设计、审查和验收，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三同时”等规定的贯彻执行情况。按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进行申报和办理各种审批手续。

⑩通过各种形式，对职工进行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活动。

8.2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 号）规定，排污口应进行规范化设计，具备采样、监测条件，排放口附近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口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 号）的规定，在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具体要求见下表。

表 4-15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向水体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4	/		危险废物储存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

8.3 环境管理内容

环境管理要贯彻项目建设的全过程，各阶段环境管理计划如下表所示。在环境管理过程中实施机构为建设单位，监督机构为当地生态环境保护局。

表 4-15　环境管理部门各阶段管理任务

阶段	环境管理机构主要任务
运行阶段	1、根据环保“三同时”制度，应向负责审批的环保部门递交“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说明运行情况，治理效果是否达到标准； 2、逐步完善监测体系，根据监测结果提出的反馈意见，及时处理各种不利影响； 3、研究与工厂环境保护有关的、有利的环境效益发挥的措施途径； 4、在环境监测计划实施过程中，对其使用性进行评价，逐步完善计划内容。

8.4 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监测的目的

环境监测是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的必不可少的基础性工作，是企业环境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执行环保法规、评价环境质量、判断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效果的重要手段，通过对该企业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情况进行定期监测掌握装置排放污染物含量、污染排放规律，评价净化设施性能，制定控制和治理污染的方案，并建立监测档案，为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政策、法律、规定、标准等情况提供依据。通过一系列监测数据和资料，对企业环境质量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为控制污染和环保管理提供依据。

（2）环境监控机构的职责

①根据国家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环境保护监测工作规定，制定项目监测计划和工作方案。

②定期对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监测，随时掌握运行状况，监测结果出现异常时，应及时查明原因，并及时上报企业主管环保的领导。

③做好污染源及监测数据记录、统计分析及存档工作，分析污染物排放规律，整理监测数据，并建立企业环保档案。

④建立质量保证体系，监测站的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监测质量和监测水平。

⑤加强监测仪器设备的日常保养和校验工作，确保监测站的正常运行。

⑥接受地方环保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鉴于本项目规模较小，企业没有能力成立监测中心，建议企业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承担营运期的环境监测工作，安全环保科组织并协助配合。

（3）环境监控计划

定期检查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情况，发现问题，马上安排检修，做好记录。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无机化学工业》，并结合本项目噪声等污染物的产、排污情况，评价建议本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的内容及频次详见下表。

表 4-16 项目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
1	废气	厂界	氮氧化物	1 次/半年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2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9、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 30000 万元的 0.1% 。

表 4-17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防治措施	投资费用（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³）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5
噪声	生产车间	且对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5
固废	生活垃圾	厂区内设置生活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0
	废包装箱	收集后暂存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掏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油水混合物、储罐残液	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环保投资总计		/	3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table>
<tr><th>内容
要素</th><th>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th><th>污染物项目</th><th>环境保护措施</th><th>执行标准</th></tr>
<tr><td>大气环境</td><td>储罐</td><td>氮氧化物</td><td>直接对空无组织排放</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td></tr>
<tr><td>地表水环境</td><td>生活污水</td><td>COD、BOD_5、SS、氨氮</td><t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td><td>厂区总排口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桐柏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指标要求</td></tr>
<tr><td>声环境</td><td>生产车间</td><td>噪声</td><td>加强车间隔声、对设备安装减振基础</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td></tr>
<tr><td rowspan="5">固体废物</td><td rowspan="3">一般固废</td><td>生活垃圾</td><td>厂区内设置生活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td><td rowspan="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td></tr>
<tr><td>废包装箱</td><td>收集后暂存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td></tr>
<tr><td>化粪池污泥</td><td>定期清掏交由环卫部门处理</td></tr>
<tr><td rowspan="2">危险废物</td><td>油水混合物</td><td rowspan="2">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d rowspan="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td></tr>
<tr><td>储罐残液</td></tr>
<tr><td>电磁辐射</td><td colspan="4">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td></tr>
<tr><td>环境风险防范措施</td><td colspan="4">企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编制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td></tr>
<tr><td>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td><td colspan="4">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防止本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td></tr>
<tr><td>生态保护措施</td><td colspan="4">/</td></tr>
</table>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制度。 ②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厂界噪声等定期进行监测。

六、结论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采取的“三废”及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项目实施后可满足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评价认为，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	以新带老消减量（新建项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	变化量⑦
废气	氮氧化物	/	/	/	0.752t/a	0	0.752t/a	+0.752t/a
废水	COD	0	0	0	0.012t/a	0	0.012t/a	+0.012t/a
	NH_3-N	0	0	0	0.001t/a	0	0.001t/a	+0.001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3t/a	0	3t/a	+3t/a
	废包装箱	0	0	0	2.3/a	0	3/a	+2.3/a
	化粪池污泥	0	0	0	2.8t/a	0	6t/a	+2.8t/a
危险废物	油水混合物	0	0	0	0.8t/a	0	0.8t/a	+0.8t/a
	储罐残液	0	0	0	0.1t/5a	0	0.1t/5a	+0.1t/5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安棚乡
北
NORTH
项目位置
驻马店市
泌阳县
唐河县
新蔡县
平氏镇
安棚
朱洼
吕庄
张楼
傅楼
周岗
万岗
雷沟
大倪岗
尹庄
胡岗
泰山庙
岭东
李湾
陶庄
栗园
马冲
王楼
大苏庄
王寨
北东
平南
新庄
雷庄
杨庄
中王湾
尖山
淮源镇
集乡
祖师顶
469
歇马岭
354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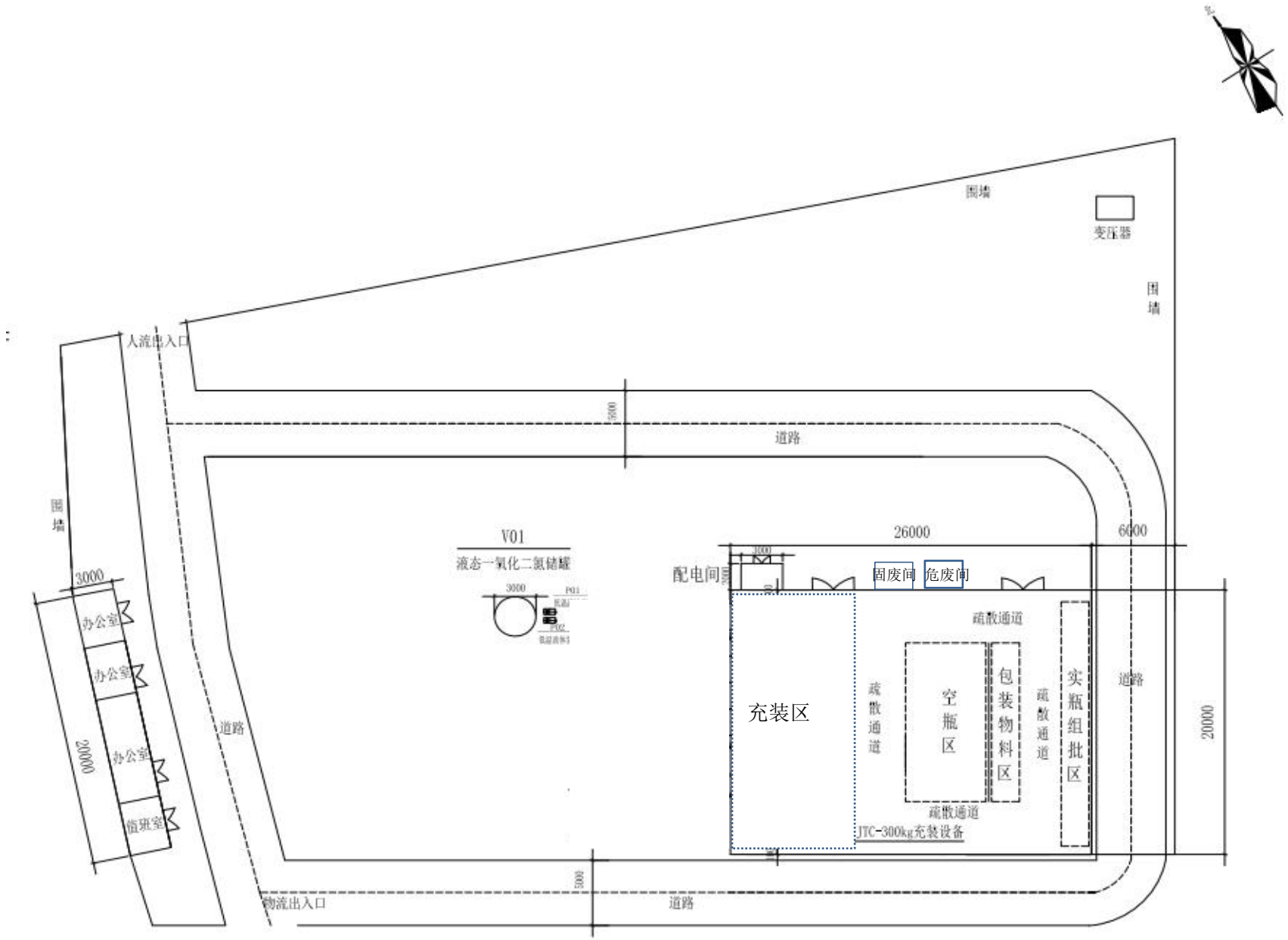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项目在《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征求意见稿）开发区西区产业功能布局图中的位置

附图 5　项目在三线一单中的位置图

项目区东侧	项目区北侧
项目区西侧	项目区南侧
环评师现场勘察	环评师现场勘察

附图 6　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的“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 27000 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完成技术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4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01-411330-04-01-620512

项 目 名 称：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1330MAD6KQRK15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建设位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租赁厂房、厂库、办公楼等，购置安装原料储存罐、分装机、密封机、消防泵等设备，设置原料储存区、生产区、气体分装区、成品存储仓库等；生产工艺：低温槽车一低温液体储罐一低温液体泵一充装机一钢瓶一检验一出库。

项 目 总 投 资： 300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4113300306302

2024年01月02日

附件 3　土地文件

桐国用（2015）第 010010954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座　　落	安棚镇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地　　号		图　号		
地类（用途）	仓储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至2064年11月2日	
使用权面积	30777.70 M^2	其中	独用面积	M^2
			分摊面积	M^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桐柏县人民政府（章）

2015 年 6 月 13 日

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勘测定界图

3605.09-38422.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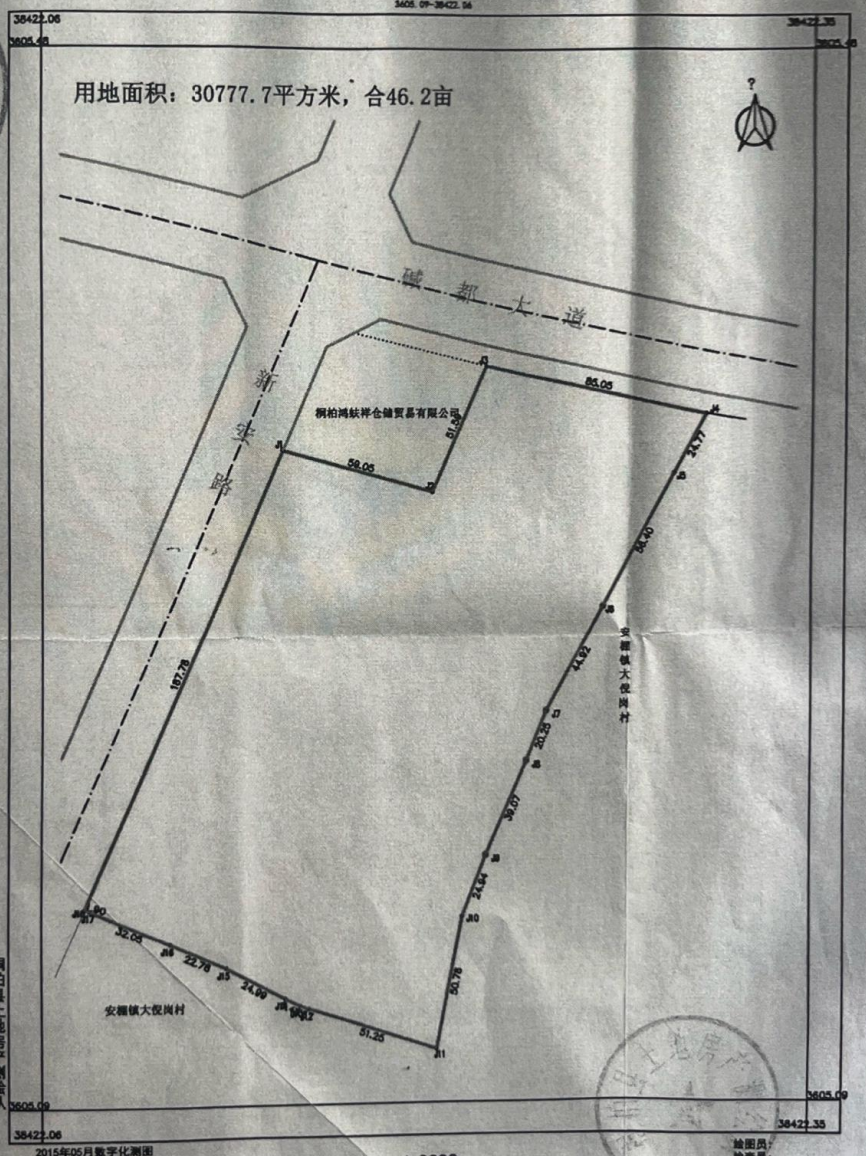

桐柏县土地房产测绘队

2015年05月数字化测图
1980年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200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

1:2000

绘图员：
检查员：
审核员：

附件 4 租赁合同

仓储和场地租赁协议

合同编号：20240328-01

出租方：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租方：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合法拥有的厂房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仓储和场地座落在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土地证规划中的租 赁仓储和场地用地共约 **4600**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仓储，按照乙方要求结构为标准化钢结构厂房，钢结构墙体为保温岩棉，厂房建设周期为乙方设计图出具后一个月内并按照乙方要求建设并交付，甲方负责把消防管道接通到所租厂房附近，所对应土地证件为 ：桐_国用（2015）第 010010954 号。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仓储装修和场地平整、绿化期、设备安装期为 **3** 个月，自签订日往后推迟 3 个月视为免租期，厂房交付前在免租期间安全隐患方面，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安全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交付后免租期间安全隐患方面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

2、仓储和场地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7** 月 **1** 日止，租赁期 **5** 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仓储和场地，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 3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乙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其它未尽事宜由合同附件明细为准。

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盖章后生效。

甲方：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丽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行

账　　号：1714027509200008042

电　　话：18703777196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86 号

乙方：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星晨

开户行：中国银行桐柏支行

账　　号：259890241300

电　　话：17315596787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东南侧

2024 年 04 月 01 日

附件 5　入园证明

证明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 27000 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位于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租赁桐柏鸿蚨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北部场地，该建设项目符合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产业规划及空间规划。

特此证明！

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6 月 3 日

附件 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D6KQRK15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星晨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肆佰捌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标准化厂房5号楼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7 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XB2024102202

购邦环保
XUBANGHUANBAO

CMA
241612050354
有效期2030年9月1日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 目 名 称 ：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 27000 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噪声检测

委 托 单 位 ：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 测 类 别 ： 噪声

报 告 日 期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张衡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环保局向西 100 米路北 1 排 1 号

E-mail：xubang666@163.com Tel：0377-63581318 邮政编码：473000

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条款和条件

1.一般信息及定义

（1.1）客户一旦下达服务订单，即表示接受一般条款和条件。一般条款和条件适用于所有订单、就有关订单签订的协议以及其他安排，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关联公司作出的所有要约或提供的所有服务。如果一般条款和条件与代表政府、政府机构或任何其他公共实体执行的服务有关的规定相冲突，或者与当地法律的强制性规定相冲突，则冲突的部分不予适用。客户向本公司下达订单或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应视为了解并接受此一般条款和条件。

（1.2）本公司强烈建议，客户或潜在客户在向本公司下达任何订单或与本公司签订任何协议之前，应完整阅读此一般条款和条件的内容。本公司员工或其指派的专家作出的任何附属条约、承诺和其他陈述，只有本公司以书面形式明确予以确认方具有约束力。本条款的任何修改，同样适用这一要求。

2.客户的义务

客户应：

（2.1）确保其提供的所有所需的支持性文件、信息和指示准确、真实、完整。该等信息应最迟于客户要求提供服务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按时提供。

（2.2）确保允许本公司的代表在需要时进入执行服务的场所,并采取所有必要措施消除或排除执行服务中的障碍或干扰，如有要求,提供执行服务所需的特殊设备和人员。

（2.3）确保在执行服务过程中采取所有必要的措施,保证工作条件、场所和安装的安全。

（2.4）事先告知本公司与任何订单、样品、检测或本公司提供的其他服务有关的任何已知的实际或潜在的危害或危险。该等危害或危险包括但不限于存在辐射、环填污染或有毒、有害或爆炸性元素或物质,或存在发生辐射、环境污染或产生有毒、有害或爆炸性元素或物质的风险。

（2.5）允许行使其与第三方的任何相关销售或其他协议项下的权利或履行该等协议项下的责任。

3.费用与支付

（3.1）在订单下达时或协议签订时本公司和客户未约定的所有费用,应按本公司的报价单(可能有所变更)确定。除强制性法律另行规定外,相关税收应有客户支付。

（3.2）除非发票上标明了具体支付期,客户应于收到发票后、但不迟于 30 日支付,或于本公司在发票上标明的其他期间（“到期日”）内支付费用。本公司亦可要求客户付款后再开具发票。

（3.3）客户无权因对本公司的任何争议、反请求或抵销权,拒绝或推迟向本公司支付任何到期应付的款项。如果本公司与客户发生任何争议或对客户提起任何反请求,本公司保留拒绝或推迟支付任何到期应付款项的权利。本公司有权从付给客户的款项中抵消到期应付款项。

（3.4）为了收回未支付的费用,客户同意由本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本公司所支付的合理收款费用,包括律师费和相关成本,由客户承担。

（3.5）如果在执行服务时发生任何未能预见的问题和费用,本公司将通知客户。在这种情形下,本公司有权就额外花费的时间收取额外费用,并就完成额外服务发生的必要的额外成本开具发票。

（3.6）如果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的事由,包括客户未能履行上述第 3 条规定的义务,本公司未能执行全部或部分服务,本公司仍有权获得以下支付：

（1）本公司发生的所有无法退还的费用；

（2）部分约定费用,其比例等于实际执行的服务占全部服务的比例

4.暂停或终止服务

在以下任一情形下,本公司有权利立即暂停或终止提供服务,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4.1)客户未能履行此一般条款和条件项下的义务,且未能在该等违反通知送达客户后 10 日内纠正该等违约行为;或

(4.2)客户暂停付款、与债权人达成安排、破产、资不抵债、被接管或停止经营。

5.保密义务,版权,数据私密保护

(5.1)客户授权公司,可以复印客户提供公司审核表,本公司认为对处理订单比较重要的书面文件。

(5.2)处理订单,制作报告范围内,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授予客户专有的、不可转让的使用权,可以在必要且符合协议预定目的的范围内使用。其他权利不予转让；特别是客户无权修改和/或编辑报告,亦不得在该等经营场所之外使用。

(5.3)本公司及其聘请的员工未经适当授权,不得披露或使用其在执行工作过程中了解的商业和业务事务。

6.其它

(6.1)即使此一般条件的某条或数条规定在任何方面被认定违法或不可行,其它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以任何形式受到影响或消减。

(6.2)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或服务提供完毕后一年内,客户不得直接或间接劝诱、鼓励或招聘本公司的员工离开本公司,

7.适用法律、管辖和争议解决

(7.1)除非另有特别约定,由此一般条款和条件项下的协议关系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所有争议,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7.2)除非各方另有明确约定,因本协议产生的义务的履行地点为河南省南阳市,即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所在地,因订单或本一般条款和条件产生的争由本公司所在地法院管辖。

检测报告说明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报告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4、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违者必究。

8、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1 概述

受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对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 27000 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的噪声进行了样品采集及检测。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备注
噪声	临街住户（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侧）	等效声级	昼夜各 1 次，检测 1 天	每次测量 10min

3 检测分析方法

本次检测样品的分析采用国家标准方法，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BJC-E-101	28~133dB

4 检测分析结果统计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4-1

表 4-1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2024.10.22	
	昼间（Leq）	夜间（Leq）
检测点位	测定结果 dB(A)	测定结果 dB(A)
临街住户（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侧）	46.7	38.6

噪声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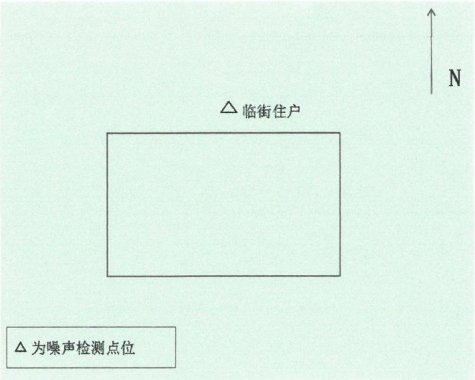

现场采样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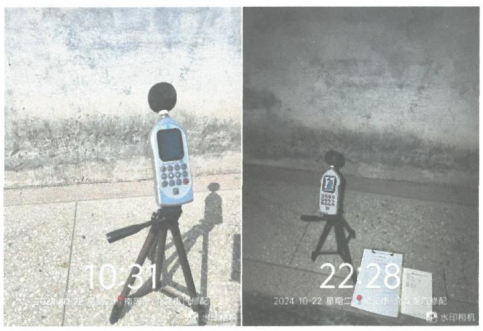

5 质量保证

1．检测人员均经业务技术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2．检测方法经方法查新，均现行有效，并通过资质认定。

3. 仪器设备经过计量部门/授权机构检定/校准，并通过确认，均在有效期内，状态正常。检测前均进行校准，误差符合要求，校准合格。

4. 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符合公司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检测数据、质控数据、检测结果经过三级审核，符合相关要求，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量符合编写要求。

5. 样品采集、制备和检测均实施质量监督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校准，使用后测定结果符合要求。

编制：杨苏　　签发：

审核：王燕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29日

附件 8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 （豫 R)危化经字[2025]01272

发证机关 焦作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 年 2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D6KQRK15

企业名称 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星晨

经营方式 有仓储经营

许可范围 一氧化二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效期限 2025 年 2 月 25 日 至 2028 年 2 月 24 日

有效期延续至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副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气瓶充装许可证
Filling License of Cylinder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TS4241369-2028

单位名称：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　　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 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充装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 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经审查，获准从事以下品种和介质的气瓶充装：

设备品种	充装介质类别	充装介质名称	备注
气瓶	高压液化气体	一氧化二氮	工业气瓶
年检结论			

（注：年检结论填写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

发证机关：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8 年 12 月 30 日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

附件 9 原料来源证明

供需合同

签订方式：盖章扫描电子合同　　日期：2025年02月25日

供方：北京市华缘伟业化工气体有限公司	需方：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53号院2号楼15层180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融支行 账号：11050167500000002196 税号：91110105MADLWCY97U 联系人：曹经理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西区碱都大道与新安路东南角 开户： 账号： 税号 91411330MAD6KQRK15 联系人：

需方因生产经营需要，需长期采购一氧化二氮作为原料，用于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年充装27000吨一氧化二氮建设项目，供方具备合法经营危险化学品的资质，承诺按约定供应符合国家标准的一氧化二氮。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达成协议如下：

1、产品名称：一氧化二氮，纯度 3N。

2、年度供应量：供方承诺每年向需方供应 27000吨一氧化二氮。

3、交付方式：分批次交付。（每次协商具体计划）。

4、运输方式：危险化学品专用运输车辆，符合《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5、单价：人民币9元/公斤，每次运输前根据市场价格调整。

6、结算方式：款到发货。

7、交货地点：需方指定地点。

8、运输责任：供方负责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及环保合规，制定泄漏应急预案。

9、储存责任：需方需确保储存设施符合《危险化学品仓库建设标准》，配备防泄漏装置。

10、协议有效期：自2025年2月25日至2026年2月25日，总期限1年。

供方：北京市华缘伟业化工气体有限公司 （盖章确认） 代理人签名： 日期：2025年02月25日	需方：桐柏县嘉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确认） 代理人签名： 日期：2025年02月25日